

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光大证券）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本行）2017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及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之一。近日，本行收到光大证券《关于更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报告》，光大证券原委派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孙蓓女士、储伟先生因工作变动，不再负责本行持续督导工作。为保证本行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光大证券已授权保荐代表人王萍女士、张嘉伟先生接替孙蓓女士、储伟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本次变更不会对本行 2017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及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持续督导工作产生影响。王萍女士、张嘉伟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光大证券委派的本行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萍女士、张嘉伟先生，其中，本行 2017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，由于尚未完成可转债全部转股，根据相关规定，持续督导期延长至可转债全部转股；本行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的持续督导期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4 日

附件：

保荐代表人王萍女士、张嘉伟先生简历

王萍，光大证券并购融资部执行董事，保荐代表人，金融学硕士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曾先后主持、参与山东路桥非公开发行股票、雏鹰农牧非公开发行股票、驰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IPO（在会）；山东宝源生物、杭州蓝天园林、内蒙古金海股份等拟上市企业改制辅导工作；天津津荣天宇、山东宝源生物、枫林环保、无锡圣敏传感、江苏艾洛维等新三板项目。

张嘉伟，光大证券并购融资部负责人，保荐代表人。主要负责的项目包括哈尔斯 IPO、焦作万方再融资、五洋停车 IPO 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、万达信息发行股份购买资产、赛意信息 IPO、赛摩电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项目。